

宜兴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名称	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主要职能	<p>（一）承担规范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防震减灾管理秩序的责任。制定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防震减灾规范性文件。依法开展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p> <p>（二）承担全市城镇住房保障和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贯彻落实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拟订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市住房发展规划和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推进全市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并指导保障性安居工程运营管理制度的实施。承担直管公房的管理工作。</p> <p>（三）负责制定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房屋安全鉴定、白蚁防治等制度并监督执行。承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承担全市征收（安置房）建设计划的制定。承担房屋安全管理和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作，监督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征收（拆迁）安置房的建设管理工作。</p> <p>（四）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和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交易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等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管理，对项目的建设和交付实施监督管理。</p> <p>（五）承担物业服务行业监督管理的责任。制定物业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推进全市物业服务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全市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以及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管理工作。</p> <p>（六）承担建筑设计行业发展和管理的责任。负责全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管理，负责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管理；负责管理工程建设抗震设计审查工作。</p> <p>（七）承担市级投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代建项目的建设管理责任。参与财政性建设资金使用计划的编制，拟定年度城市市政、园林绿化、公共照明以及国省道等绿化、公共照明等基础设施建设和资金使用计划。参与拟定市级公共建筑年度建设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实施列入市级年度建设计划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接受政府指令组织实施列入年度建设计划的公共建筑项目。负责制定城市市政绿化、照明等专项规划，参与编制城市总体规划。</p> <p>（八）承担城市市政和园林绿化维护和管理责任。组织实施城市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喷泉雕塑、公共照明以及国省道绿化、照明等基础设施维护和管理。负责市区道路开挖、临时占道、临时占用城市绿地和临时占用国省道公路绿化的审核审批。负责建成区古树名木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公共照明工作。指导城市公园建设管理。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人民防空建设费和其他法定建设规费的收缴、监督和管理。</p> <p>（九）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协同推进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指导镇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参与镇村布局规划、村庄规划编制和方案会审。指导开展美丽宜居乡村、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农村住房建设改造和危房改造。</p> <p>（十）承担监督管理建设行业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推进建设行业发展的责任。拟订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规范建设市场主体及中介服务机构行为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推进建设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监督管理建设行业各类企业资质、施工许可、合同管理、竣工验收备案、工程监理和工程检测等工作。负责城建档案管理。负责各类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p> <p>（十一）承担建筑和市政等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制定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等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制度、办法和措施。负责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文明施工工作。负责建设技术市场管理，推进建设科技进步。负责全市房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管理与监督。参与全市工程质量及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评审市级优质工程，审核推荐无锡市级、省级、国家级优质工程。</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设办公室、财务科、政策法规科、行政许可服务科、住房保障管理科、房地产市场管理科、城市建设管理科、审计科、村镇建设管理科、建设行业与建设工程管理科、人防管理科、防震减灾管理科、人事教育科、机关党委、消防科、安监科共16个科室。机关实有行政人员47人，编外人员29人，退休人员44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过程	预算执行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100.0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0.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不得分。	100.00%	1
		结转结余率	=0%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	1
		预算执行率	=100%	1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100.00%	1
		预算调整率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20%≤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1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100.00%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示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1.比率≤100%,得满分; 2.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0.00%	1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履职	推进美丽宜居城市建设	推进公共服务均好提升行动	公房维修涉及乡镇街道	≥7个	2		7.00个	2
公房维修完成情况				≥30个	2		30.00个	2	
筑牢住房保障体系			廉租房维修工程数量	≥2个	2		2.00个	2	
			廉租房租金发放户数	≥160户	2		160.00户	2	
推进公园城市生态生活功能提升行动			全年举办公园宣传主题活动	≥5次	2		5.00次	2	
			全年游客数	≥340万	2		340.00万	2	
深化行业管理		推动防震减灾和人防建设	地震检测台网建设	≥6个	1		6.00个	1	
			地震应急救援演练	≥2次	1		2.00次	1	
			防震减灾科普进校园活动	≥2次	1		2.00次	1	
		推进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专家评审次数	≥6次	1		6.00次	1	
			户外公益广告宣传	≥6次	2		6.00次	2	

持续推进城乡环境精细管理	推动全市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	市外建筑企业服务覆盖率	≥95%	2		100.00%	2	
		服务宜兴在外建筑企业	≥10个	2		10.00个	2	
	推动城市绿化照明市政建设成果不断提升	立体花坛四季草木更换	≥1.3万平方米	1		1.30万平方米	1	
		市政道路修复	≥10000平方米	1		10000.00平方米	1	
		城市年度道路绿化照明管护	≥100%	1		100.00%	1	
		东氾大厦及万达广场亮化米数	≥7000米	1		7000.00米	1	
		城市照明设施维护	≥23万套	1		23.00万套	1	
		发放奖补资金对象	≥2个	1		2.00个	1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突出思想政治建设，推动廉政建设	推动机关内部治理	有效	2		达成预期目标	2
	效益	经济效益	城市安全管理水平提升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完善城市基础功能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社会效益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城市功能品质持续提升	有效	3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	2	
		建筑领域生产水平不断提高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生态效益		城市生态文明取得新发展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城市绿化管理水平新成效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可持续影响		推动城市安全、可持续发展	有效	3		达成预期目标	3	
		以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为中心工作	有效	1		达成预期目标	1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5		达成预期目标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效	5		达成预期目标	5	
合计				100			9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2022年宜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真抓实干，攻坚突破，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2022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完成率100%，自评得分99分，具体完成情况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存在问题	一是城市建设与区域性国际化中心城市的标准还有差距，城市功能、品质还有提升空间； 二是城乡协调发展还存在不足，特别是农村老旧房屋较多，“美丽农居”建设任重道远； 三是部分行业治理水平与人民群众的期待还有差距，需要进一步提升。							
整改措施	1、持续攻坚突破，加快迈出国际化城市建设的坚实步伐，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打造突出比较优势，提升城市品牌力、区域影响力； 2、进一步创新工作理念、拓宽工作思路、灵活工作方式，主动学习，积极借鉴、融合先进理念和做法，了解掌握国际化城市的建设标准，增强主动接轨国际化理念的意识，以更宽视野、更高标准开展城市建设，打造更多国际化项目，以城市建设为载体，全力提升城市能级，打造生态宜居、时尚大气的现代城市。 3、进一步树牢底线思维，全面加强重大风险隐患分析研判，有效制定防范化解措施和风险处置预案，落实防范化解责任。							